**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投标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证明：提供2023 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已赋码且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或在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无。**

**特殊资格审查**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注：被授权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2、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制造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制造厂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进口产品不需要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3、所投产品如属于医疗器械应出具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4、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提供所投进口产品的完整授权链证明材料。

5、信用截图：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于本项目开标当日资格审查环节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6、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省人民医院/华夏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  |
| --- | ---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职务： | 职务：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 所在部门： |  |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无需提供；2.后附被授权人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陕西省人民医院

（投标人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陕西省人民医院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不实，我公司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